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擬訂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 31-4 地號等 18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速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舜創字第 11207310001 號
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資料及相關資訊、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 31-4 地號等 18 筆土地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
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(星期四)下午三時三十分

開會地點：正和區民活動中心(台北市信義區仁愛路四段 452 巷 3 號)

出席單位(人員)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信義區雅祥里里長、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 31-4 地號等 18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何委員芳子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更新單元自行申請劃定更新單元，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2 日核准劃定「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 31-4 地號等 18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」，依「都市更新條例第 32 條」及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」規定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專家學者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專屬網頁
(<https://goodmangroup.tw/%e9%83%bd%e5%b8%82%e6%9b%b4%e6%96%b0/>)查詢。
- 四、有關本案相關資訊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2 號 8 樓之 10；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九點至下午五點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資料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- 六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治，為維護參與會議人員健康安全，建議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。

正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信義區雅祥里里長、信義區雅祥段一小段 31-4 地號等 18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何委員芳子

副本：國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呂建勳建築師事務所、舜磐創新有限公司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。

實施者：國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

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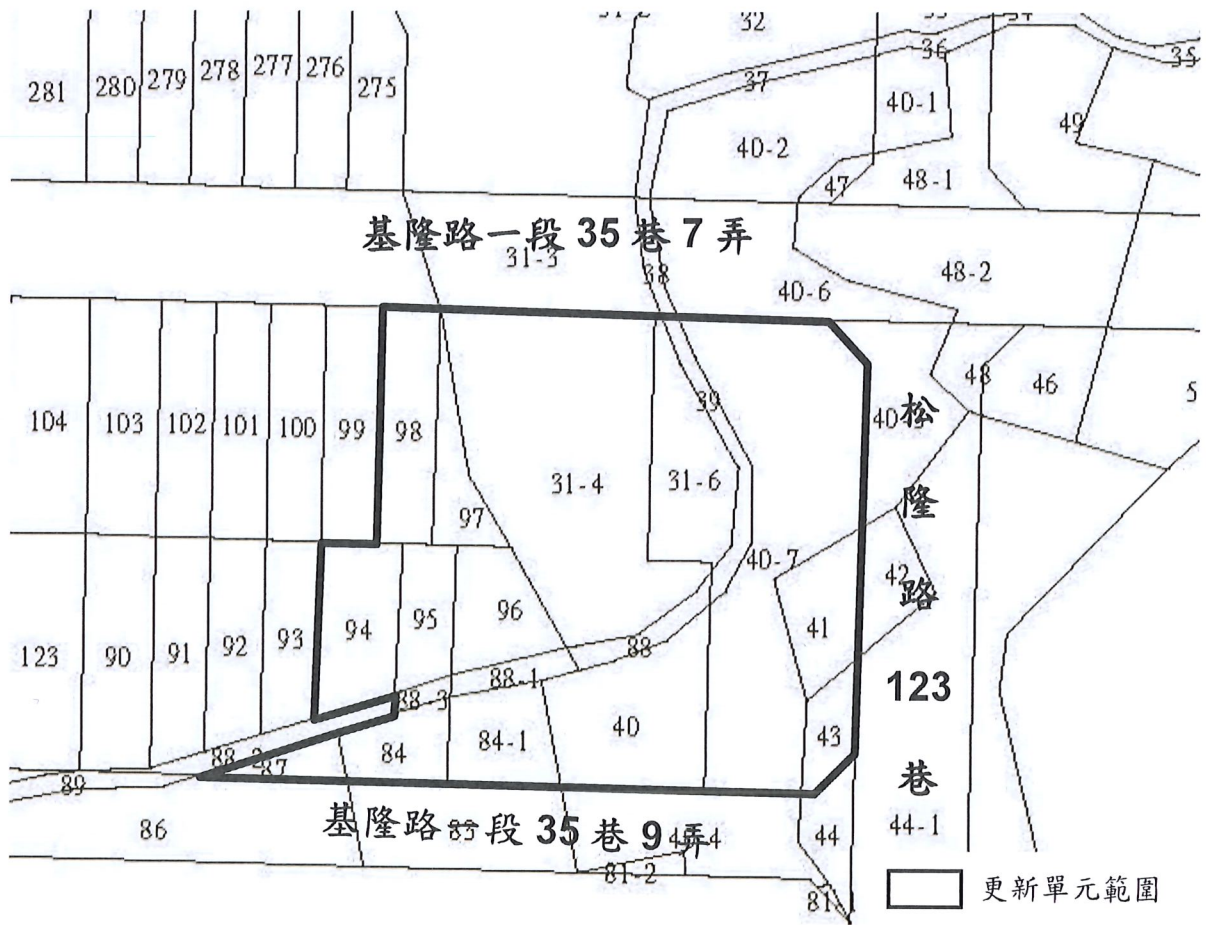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本更新單元範圍圖



圖 2 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